

证券代码：831816

证券简称：兴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颜呈龙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90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4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森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8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马代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4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翠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俊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旺惠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5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7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余渊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文斌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8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文斌先生，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76 年 12 月出生，大专学历。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东莞市胜方电子厂品质工程师；2002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东莞市长安平谦电子厂任 QA 部课长；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东莞新锐电子有限公司品质经理；2010 年 5 月至今任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总监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，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的结果，本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